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为进一步提高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猛狮科技”）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猛狮科技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猛狮科技开展了有关股东及董监高的忠实勤勉义务、信息披露基本要求、规范运作注意事项、股东及董监高减持新规以及公司自身案例分析等相关方面的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持续督导机构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时间	2018 年 9 月 8 日
培训地点	福建动力宝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培训人员	中国中投证券猛狮科技持续督导项目组
培训对象	猛狮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监高、中层管理人员等

一、 培训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则要求，结合猛狮科技及相关当事人被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重点培训了中小板监管情况、股东及董监高忠实勤勉义务、信息披露基本原则、上市公司运作中重要事项的规范运作要求、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股份减持新规等相关内容，并对公司自身的案例进行了分析学习。

二、 培训情况反馈

参训人员认真听取了讲课，学习了解中小板的监管体系和监管规则，股东及董监高忠实勤勉义务，掌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基本原则，知悉上市公司运作的重要事项的规范运作要求，掌握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及其他股东减持股份的主要规定，通过对自身案例的学习加深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深刻认识到了纪律处分的严肃性。

三、 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现场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四、 本次培训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进行了本次现场培训。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认识到了纪律处分的严肃性，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工作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本次现场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徐疆

李光增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月 日